

宝鸡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文件

宝审服投发〔2023〕197号

宝鸡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关于宝鸡高新第十三小学（宝鸡高新小学北校 区）建设项目项目建议书的批复

宝鸡高新区经济发展局：

报来《关于上报宝鸡高新第十三小学（宝鸡高新小学北校区）建设项目建议书的请示》（宝高新经字〔2023〕130号）及相关资料收悉。经研究，同意建设宝鸡高新第十三小学（宝鸡高新小学北校区）建设项目，现就项目有关内容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宝鸡高新第十三小学（宝鸡高新小学北校区）建设项目

二、项目建设单位：宝鸡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三、项目建设地点：项目位于高新一路北段，石油钢管厂以东，机床厂小区以西，开发用地以南，轩苑锦御华府小区以北。

四、建设规模和内容：项目规划用地约 26.06 亩(约 17374.19 m²)，建筑面积约 16717 m² (含人防及地下车位)，建设教学楼、综合楼、图书馆、阅览室、阶梯教室、风雨操场、职工食堂等，配套建设室外管网(水、电、气、暖)、场地道路硬化、绿化、室外亮化、大门围墙、200 米标准环形跑道及运动场等配套附属设施。设置 36 个教学班，提供学位 1620 个。

五、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项目匡算总投资 9501 万元，资金来源为争取上级补助资金及区级财政配套资金。

六、建设周期：15 个月。

接此批复后，请抓紧做好各项前期工作，委托具备相应资信的工程咨询机构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，通过陕西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报我局审批。

项目编码：2303-610361-04-01-594511



抄送：市发改委，高新区自然资源局。

宝鸡市行政审批服务局

2023 年 11 月 2 日印发

共印 5 份